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申请书

申请时间	____ 年 __ 月 __ 日		
纠纷应对指导申请人类别	☐企业 ☐社会团体 ☐科研院所 ☐其他		
申请人			
申请人信息			
申请人规模	☐100人以下 ☐101-500人 ☐501-1000人 ☐1000人以上	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联系人邮箱			
详细联系地址			
涉及纠纷类型	☐商标、专利、地理标志等权利有效性纠纷 ☐商标、专利、地理标志等权属纠纷 ☐商标、专利、地理标志等侵权纠纷 ☐商标、专利等相关贸易调查纠纷 ☐商标、专利、地理标志等许可纠纷 ☐展会知识产权纠纷 ☐商业秘密纠纷 ☐其他 _____		
涉及权利类别	☐发明专利 ☐实用新型专利 ☐工业品外观设计 ☐商标 ☐地理标志 ☐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☐其他 _____		
纠纷国家/地区	☐美国 ☐德国 ☐法国 ☐英国 ☐日本 ☐韩国 ☐印度 ☐巴西 ☐俄罗斯 ☐土耳其 ☐澳大利亚 ☐其他 _____		
纠纷对象类型	☐竞争对手 ☐非专利实施实体（NPE） ☐高校或研究机构 ☐个人 ☐其他 _____		
纠纷领域	☐机械 ☐电学 ☐通信 ☐化学 ☐光电 ☐医药生物 ☐其他 _____		
纠纷应对指导申请事项			
指导风险提示	1. 指导意见属于专家的专业意见，是否被采信取决于办案机关的审查和判断，指导人和指导机构无权干涉； 2. 由于受指导材料或者其他因素限制，并非所有的指导都能得出明确的指导意见； 3. 指导活动遵循依法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只对指导材料和案件事实负责，不会考虑是否有利于任何一方当事人。		